

股票代码：600515

股票简称：海航基础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75

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二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0】0905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。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前进行回复并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二次问询函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74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对涉及问题进行核实与回复。鉴于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核实和完善，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 2020 年 8 月 7 日前披露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。

公司郑重声明：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、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6 日